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所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文件內。



香港
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敬啟者：

引言

我們就中國高精密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為「貴集團」)的財務資料而編製的報告如下，其中包括 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各年度(「有關期間」)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及其附註(「財務資料」)，以供載入就 貴公司於[日期]刊發的文件(「文件」)。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本文件「歷史及發展— 重組」一節所詳述有關 貴集團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完成的重組(「重組」)， 貴公司成為組成 貴集團各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詳情載於下文第A節。除上述重組外，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經營任何業務。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及福建上潤精密儀器有限公司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是該等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自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並無經營任何業務。然而，就本報告而言，我們已審閱該等公司由其各自成立／註冊成立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一切重大交易。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福建上潤精密儀器有限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乃根據適用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的相關會計規則及法規而編製，並已由下述法定核數師於有關期間審核：

公司名稱	財務期間	法定核數師
福建上潤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零六年、二零零七年及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福建百鴻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前稱廈門凌志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編製基準

貴公司董事根據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經審核財務報表或未經審核管理賬目（如適用）編製本財務資料，編製時乃根據下文第A節所載的基準，並已作出適當調整。除此以外，就本報告而言，本會計師報告已為重列該等財務報表作出了調整，以便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董事及申報會計師各自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列財務資料。這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及維持與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列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監控，使財務資料不存在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選擇和應用適當的會計政策，及按情況作出合理的會計估計。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核程序的結果，就財務資料作出獨立意見。

意見基礎

就本報告而言，作為對財務資料作出意見的基礎，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對有關期間的財務資料進行適當審核程序，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核數指引「文件及申報會計師」（第3.340號）進行我們認為必要的額外程序。該等準則規定我們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須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審核工作，就財務資料是否不存有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的保證。

審核工作包括實施程序以獲取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的審核憑證。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包括評估因欺詐或錯誤而導致財務資料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該公司編製並真實及公允地呈列財務資料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在有關情況下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公司的內部監控的效能發表意見。審核工作亦包括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以及評價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

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取足夠及適當的審核憑證，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了合理的基礎。

我們並無審核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的財務報表。

意見

我們認為，就本報告而言，一切必需的調整已經作出，且根據下文第A節所載的呈列基準及按照下文第C節所載的會計政策，財務資料真實及公允地反映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綜合業績及現金流量，以及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 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

A 呈列基準

貴集團為了籌備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完成重組（「重組」）。根據重組，上潤高精密自動化有限公司（「上潤高精密」）向上潤精密儀器有限公司（「上潤」）收購福建上潤精密儀器有限公司（「福建上潤」）的全部股權，而 貴公司透過發行 貴公司普通股收購上潤高精密的全部股權。

參與重組現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於重組前後均由同一組最終股權持有人所控制。控制權不是短暫的，因此最終股權持有人的風險及利益在重組後得到延續，重組被認為是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故應用了「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會計法」會計指引。財務資料已使用合併會計基準編製，猶如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開始時已一直存在。合併公司的資產淨值乃以最終股權持有人集團的觀點按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現有賬面值綜合。第B節所載的 貴集團的綜合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於有關期間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或倘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後註冊成立，則由其各自註冊成立日期起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經營業績，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整段有關期間一直存在。第B節所載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資產負債表乃為呈列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於相關日期的財務狀況，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相關日期已一直存在。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重大的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賬目時對銷。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下列附屬公司的權益，該等公司均為私營公司，其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成立地點及日期	已發行 及繳足/註冊資本	貴公司應佔權益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上潤高精密自動化 有限公司 (「上潤高精密」)	香港 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十一日	10,000港元/ 10,000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福建上潤精密儀器 有限公司 (「福建上潤」或 「中國附屬公司」)*	中國 二零零三年 一月十三日	20,000,000美元/ 20,000,000美元	—	100%	製造及銷售高精密工 業自動化儀錶及技 術產品(「自動化儀 錶及技術產品」)及 多功能全塑石英錶 機芯(「鐘錶儀錶」)

* 該實體為外商獨資企業。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財務資料

1 綜合收益表

	第C節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2	479,251	600,904	620,003
銷售成本		<u>(257,209)</u>	<u>(317,930)</u>	<u>(323,762)</u>
毛利		222,042	282,974	296,241
其他收入	3	1,950	1,425	1,436
其他支出	3	(5,780)	(9,702)	—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	(110)	(3,112)	63
銷售費用		(3,075)	(3,972)	(3,833)
行政費用		<u>(12,778)</u>	<u>(25,681)</u>	<u>(45,341)</u>
經營溢利		202,249	241,932	248,566
融資成本	5(a)	<u>(2,030)</u>	<u>(2,935)</u>	<u>(5,775)</u>
除稅前溢利	5	200,219	238,997	242,791
所得稅	6(a)	<u>(15,574)</u>	<u>(26,925)</u>	<u>(42,834)</u>
年度溢利		<u>184,645</u>	<u>212,072</u>	<u>199,957</u>
年內已宣派及支付股息	9	<u>280,864</u>	<u>—</u>	<u>230,326</u>
每股盈利(分)	10			
— 基本		24.62	28.28	26.66
— 攤薄		<u>24.62</u>	<u>28.15</u>	<u>26.66</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六月三十日		
	第C節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55,814	56,133	57,256
在建工程	12	650	31,354	71,043
租賃預付款項	13	10,656	10,656	10,656
遞延稅項資產	20(b)	750	1,569	2,676
		<u>67,870</u>	<u>99,712</u>	<u>141,631</u>
流動資產				
存貨	14	22,513	33,355	28,630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5	141,932	263,973	289,875
應收關連方款項	19	1,907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53,908	191,701	203,474
		<u>320,260</u>	<u>489,029</u>	<u>521,979</u>
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	21,808	56,024	78,997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85,261	124,926	159,011
應付 貴公司股東款項	19	9,795	4,836	5,731
應付關連方款項	19	4,200	12,098	20,413
即期稅項	20(a)	4,634	6,378	10,587
保修撥備	21	355	645	1,055
		<u>126,053</u>	<u>204,907</u>	<u>275,794</u>
流動資產淨值		<u>194,207</u>	<u>284,122</u>	<u>246,18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262,077</u>	<u>383,834</u>	<u>387,816</u>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17	3,808	—	—
遞延稅項負債	20(b)	—	5,767	17,785
		<u>3,808</u>	<u>5,767</u>	<u>17,785</u>
資產淨值		<u>258,269</u>	<u>378,067</u>	<u>370,031</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3	104,143	342	342
儲備	24	154,126	377,725	369,689
權益總值		<u>258,269</u>	<u>378,067</u>	<u>370,031</u>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 綜合權益變動表

第C節 附註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股本	盈餘 公積金	以股份支付 酬金儲備	其他儲備	滙兌儲備	留存收益	權益總值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a))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b))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c))	人民幣千元 (附註24(d))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控股公司於重組前注資 (附註(i))	54,032	36,176	—	—	—	214,169	304,377
27(b)(v)	50,111	—	—	—	—	—	50,111
年度溢利	—	—	—	—	—	184,645	184,645
分配至儲備基金	—	34,040	—	—	—	(34,040)	—
已宣派及支付股息	—	—	—	—	—	(280,864)	(280,864)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不包括香港) 財務報表的滙兌差額	104,143	70,216	—	—	—	83,910	258,269
財務報表的滙兌差額	—	—	—	—	3,785	—	3,785
股份發行	351	—	—	—	—	—	351
重組時產生(附註(ii))	(104,152)	—	—	2,982	—	—	(101,170)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	—	4,760	—	—	—	4,760
22	—	—	4,760	—	—	—	4,760
年度溢利	—	—	—	—	—	212,072	212,072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換算中國境外業務財務 報表的滙兌差額	342	70,216	4,760	2,982	3,785	295,982	378,067
報表的滙兌差額	—	—	—	—	(272)	—	(272)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	—	22,605	—	—	—	22,605
22	—	—	22,605	—	—	—	22,605
年度溢利	—	—	—	—	—	199,957	199,957
已宣派及支付股息	—	—	—	—	—	(230,326)	(230,326)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342	70,216	27,365	2,982	3,513	265,613	370,031

附註：

- (i) 重組前，上潤精密儀器有限公司(「上潤」)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至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期間全資擁有中國附屬公司。上潤於有關期間由 貴公司控股股東控制。於有關期間，上潤以現金和物業、廠房及設備形式向中國附屬公司注資。
- (ii) 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九日，上潤高精密向上潤收購福建上潤全部實收資本，因此須承擔上潤欠 貴公司控股股東黃訓松先生110,375,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00,828,000元)的債務。該項代價與福建上潤實收資本的差額人民幣104,143,000元則當作股權變動處理，並記入「其他儲備」內。同日，上潤高精密成為福建上潤的控股公司。

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 貴公司透過發行及配發3,799,999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相等於人民幣342,000元)，收購上潤高精密全部股本。上潤高精密全部股本面值10,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9,000元)與 貴公司發行及配發3,799,999股股份面值的差額則當作股權變動處理，並記入「其他儲備」內。同日， 貴公司成為上潤高精密的控股公司。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4 綜合現金流量表

	第C節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00,219	238,997	242,791
調整：				
— 折舊	5(c)	5,582	6,724	7,424
— 融資成本	5(a)	2,030	2,935	5,775
— 利息收入	3	(1,439)	(1,419)	(1,436)
—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5(b)	—	4,760	22,605
— 未變現滙兌差額		(383)	3,078	(261)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溢利		206,009	255,075	276,898
存貨減少／(增加)		7,446	(10,842)	4,72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 款項增加		(42,209)	(123,935)	(25,88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增加		27,436	36,426	34,083
保修撥備增加		243	290	410
營運所得現金		198,925	157,014	290,234
已付中國所得稅		(14,821)	(20,233)	(27,71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4,104	136,781	262,520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所付款項		(7,433)	(3,066)	(7,570)
支付在建工程款項		(465)	(30,289)	(40,664)
支付租賃預付款項		(10,656)	—	—
應收關連方款項減少		67	1,907	—
已收利息		1,439	1,419	1,436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048)	(30,029)	(46,798)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第C節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控股公司於重組前注資	37,396	—	—
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29,000	72,226	140,605
償還銀行貸款	(36,278)	(41,616)	(117,632)
已付利息	(2,030)	(2,935)	(5,775)
應付 貴公司股東款項 增加／(減少)	530	(5,029)	894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9	—
應付關連方款項增加 根據重組付予的款項 (附註(i))	2,000	7,898	8,285
已付股息	(280,864)	—	(230,32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0,246)	(68,959)	(203,94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減少)／增加淨額	(83,190)	37,793	11,77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7,098	153,908	191,701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153,908	191,701
		203,474	203,474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人民幣12,715,000元的資本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形式注入 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

附註：

- (i) 根據重組，上潤高精密向上潤收購福建上潤的權益，因此須承擔上潤欠 貴公司控股股東黃訓松先生110,375,000港元的債務。該項債務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已以現金悉數償付。

隨附的附註構成財務資料的一部分。

C 財務資料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a) 合規聲明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一集合詞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及相關詮釋。貴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的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第C節。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財務資料而言，除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外，貴集團已於有關期間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頒佈但尚未截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起的會計年度生效的經修訂及新訂會計準則及詮釋載於附註30。

財務資料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

貴集團過往並無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這是貴集團首份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資料，並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

下列會計政策已於財務資料所呈報的所有期間貫徹應用。

(b) 財務資料的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按合併會計法編製，猶如貴集團已一直存在，進一步說明載於第A節。

財務資料以湊整至最接近人民幣千元呈列。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的功能貨幣為港元，而貴公司於中國福建的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

編製財務資料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基準。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要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這些判斷、估計和假設會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這些估計和相關假設，是依據過往經驗及因應當時情況下認為合理的各種其他因素為基礎，而所得的結果為判斷那些無法從其他途徑直接獲得其賬面值的資產和負債項目的賬面值提供了依據。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的金額。

這些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予以審閱。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修訂期間產生影響，會計估計修訂於當期確認；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對現時及未來期間均產生影響，會計估計修訂則同時在修訂期間和未來期間進行確認。

有關管理層在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時作出對財務資料具重大影響的判斷，及對其後年度構成重大調整風險的估計，載列於附註29。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c)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 貴集團控制的實體。倘 貴集團有權支配一家實體的財務及營運政策，藉以從其業務中獲益， 貴集團便被視為擁有該實體的控制權。在評估控制權時，會考慮現時可行使的潛在投票權。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由擁有控制權當日起計入財務資料直至控制權結束為止。

集團內公司間的結餘和交易及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任何未變現溢利，會在編製財務資料時全數抵銷。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產生的未變現虧損的抵銷方法與未變現收益相同，但抵銷額只限於沒有證據顯示已出現減值的部分。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在 貴公司資產負債表內按成本減減值虧損列值(附註1(h)(ii))。

(d) 租賃預付款項

租賃預付款項為購置租賃土地所支付的款項。租賃土地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h))。攤銷按租賃期以直線法在綜合收益表扣除。

(e)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後，於綜合資產負債表列賬(見附註1(h))。

報廢或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盈虧，定為按處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兩者的差額，並於報廢或處置日期在收益表中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在減去估計殘值(如有)後，以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內按足以撇銷其成本的折舊如下：

— 機器及設備	10年
— 租賃裝修	5年或租賃年期(以時間較短者為準)
— 汽車	10年
— 傢俬及裝備	5年

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殘值(如有)均會每年審閱。

(f)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在建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有待安裝的設備，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見附註1(h))列賬。成本包括直接建設成本。當絕大部分為準備資產投入擬定用途的必要活動完成時，該等成本將停止資本化，在建工程則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在建工程於大致完成及可投入擬定用途前，不會計提折舊。

(g) 經營租賃費用

倘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使用資產，則按照租賃支付的款項在租賃期所涵蓋的會計期間內，以等額分期在收益表中扣除；但如有其他基準更能清楚反映租賃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模式則除外。所獲得的租賃優惠在收益表中確認為租賃淨付款總額的組成部分。或然租金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內在收益表扣除。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h) 資產減值

(i)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即期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於各結算日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出現資產減值的客觀證據。減值的客觀證據包括 貴集團注意到以下一項或多項虧損事項的顯著數據：

- 債務人重大的財務困難；
- 違反合同，例如拖欠或逾期償還利息或本金；
- 債務人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的財務重組；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有重大的改變而對債務人有不利影響。

如有任何該等證據存在，減值虧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的差額釐定及確認；如貼現影響屬重大，則按金融資產原來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該等資產時計算的實際利率）貼現。如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擁有類似風險特徵，例如類似的逾期情況及並未單獨被評估為減值，則有關的評估會一同進行。該等被一同評估減值之金融資產的未來現金流量，乃根據與該組別信貸風險特徵相似的資產之過往虧損經驗釐定。

倘減值虧損數額其後減少，而有關減少的數量客觀上與減值虧損確認後發生的事件有關，減值虧損將在收益表撥回。減值虧損撥回後的資產賬面值不能超逾假設該資產於以往年度從來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的賬面值。

因包含在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可收回性被視為難以預料而並非微乎其微，就其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撤銷。相反，就其他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應從相應的資產中直接撤銷。在此情況下，呆壞賬的減值虧損以撥備賬記錄。倘 貴集團確認能收回應收賬款的機會微乎其微，則視為不可收回金額會從應收貿易賬款及應收票據中撤銷，而在撥備賬中持有有關該債務的任何金額會被撥回。若之前計入撥備賬的款項在其後收回，則相關的撥備會被撥回。撥備賬的其他變動及其後收回之前直接撤銷的款項均計入收益表。

(ii) 其他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結算日審閱內部和外來的信息來源，以識別以下資產是否出現可能減值或以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有所減少的跡象：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租賃預付款項；
- 在建工程；及
-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如有任何減值跡象，便會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作出估計。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可收回金額的計算

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其淨售價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該資產特定風險的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如果資產未能產生基本上獨立於其他資產的現金流入時，則以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入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

— 減值虧損的確認

當資產或其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便會在收益表中確認減值虧損。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的減值虧損會作出分配，按比例減去該單位(或一組單位)中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但資產賬面值不會減少至低於其個別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

— 減值虧損的撥回

倘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上出現任何有利變動，有關的減值虧損則會撥回。

減值虧損撥回後的資產賬面值不能超逾假設該資產於以往年度從來未確認減值虧損情況下的賬面值。所撥回的減值虧損於確認撥回年度計入收益表。

(i)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間的較低者入賬。

成本採用加權平均成本法計算，包括所有採購成本、加工成本及將存貨運到現時位置並達致現狀的其他成本。

可變現淨值為日常業務過程中估計售價減去估計所需的完工成本及銷售費用。

出售存貨時，存貨的賬面值在相關收入獲確認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的任何減幅及所有存貨的損失，均於出現撇減或損失期間確認為支出。所撥回的任何存貨撇減金額，在出現該等撥回的期間內沖減已列作支出的存貨金額。

(j)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列賬(見附註1(h))，惟應收款項為借予關連方的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貸款或貼現影響不重大則除外。在此等情況下，應收款項按成本減呆壞賬減值虧損(見附註1(h))後列賬。

(k)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初步按公平值減去應佔交易成本後確認。經初步確認後，計息借貸按攤銷成本列賬，而成本與贖回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則連同任何應付利息及費用，於借貸期間以實際利率法在收益表中確認。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l)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關連方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惟倘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則會按成本列賬。

(m)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存款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活期存款，以及短期和高流通性的投資。該等投資可隨時換算為已知數額的現金，其價值變動風險並不重大，並在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

(n) 僱員福利

- (i) 薪金、年終花紅、有薪年假、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及非貨幣福利的成本均在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倘若延遲付款或清償會產生重大影響，該等金額則按現值列賬。
- (ii) 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及中國有關勞動規則及法規向適當的地方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供款時在收益表確認為支出，但已計入存貨成本且尚未確認為支出的金額除外。
- (iii)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的公平值確認為僱員成本，而權益內的資本儲備則相應增加。公平值於授出當日以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其計量經考慮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倘僱員於將無條件享有購股權前須符合歸屬條件，購股權的估計總公平值經考慮購股權歸屬的可能性後在歸屬期內攤分。

在歸屬期內，預期將會歸屬的購股權數目會被審閱。任何對以往年度已確認的累計公平值所作的調整於回顧年度的收益表內扣除／計入，並對資本儲備作出相應調整，惟原有僱員開支合資格確認為資產則除外。於歸屬日期，已確認為開支的金額將作調整，以反映歸屬的實際購股權數目(亦相應調整資本儲備)，惟未能達到有關 貴公司股份市價的歸屬條件時被沒收購股權的情況則除外。權益金額於資本儲備確認，直至購股權獲行使(當轉撥至股份溢價賬時)或購股權期滿(當直接撥至留存收益時)為止。

倘購股權的授出於歸屬期內取消或結算(不計及於歸屬條件並無達成而遭沒收取消的授出事項)，該等取消或結算事項入賬列作加速歸屬，而來自餘下歸屬期內所收取的服務確認的款項，即時於收益表內確認。

(o) 所得稅

- (i) 年度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的變動於合併收益表確認，惟直接在權益確認的相關項目，則在權益內確認。
- (ii) 即期稅項為年內就應課稅收入根據在結算日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的預期應付稅項，以及對過往期間的任何應付稅項調整。

- (iii)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分別由可扣稅及應課稅暫時差異產生，為資產與負債在財務報告的賬面值與其稅基之間的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亦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及未動用稅項抵免而產生。

除若干有限的例外情況外，所有遞延稅項負債和遞延稅項資產（只限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用作抵扣有關資產）均會確認。可能支持確認由可扣減暫時差異所產生遞延稅項資產的未來應課稅溢利包括因撥回現存應課稅暫時差異而產生金額；但此等差額必須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可扣減暫時差異預計撥回的同一期間或遞延稅項資產所產生稅項虧損可向後期結轉的期間內撥回。在決定現存應課稅暫時差異是否支持確認由未動用稅項虧損和稅項抵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時，亦會採用相同準則，即該等差額若與同一稅務機關及同一應課稅實體有關，並預期在能使用稅項虧損或抵免的相同期間內撥回，則會被考慮。

不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和負債的暫時差異產生自以下例外情況：不可扣稅的商譽、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的資產或負債的初次確認（如屬業務合併一部分則除外）；以及對附屬公司投資有關的暫時差異（如屬應課稅差異，只限於貴集團可以控制撥回的時間，而且在可預見的將來不大可能撥回的暫時差異；或如屬可抵扣差異，則只限於很可能在將來撥回的差異）。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金額乃按照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預期變現或清償方式並根據於結算日已執行或實質上已執行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均不予貼現。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結算日予以評估。倘預計不可能再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相關稅務利益，則調低上述賬面值。倘可能獲得足夠的應課稅溢利，任何有關調低的金額則會撥回。

- (iv) 即期稅項結餘及遞延稅項結餘以及其變動均獨立呈列及不予抵銷。倘若貴集團具備合法和可強制執行的權力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並符合以下額外條件，則即期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資產可分別與即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 就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貴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或
- 就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倘此等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就以下其中一項徵收的所得稅有關：
 - 同一應課稅實體；或
 - 如屬不同應課稅實體，此等實體擬於日後預計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需要清償或大額遞延稅項資產可予收回之每段期間內，按淨額基準變現即期稅項資產及清償即期稅項負債，或同時變現該等資產及清償該等負債。

(p) 撥備及或然負債

貴集團若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時須承擔法定或推定責任，很可能須就履行有關責任而導致經濟利益流出，並能夠可靠估計有關金額，貴集團會就該等未能確定發生時間或實質金額的負債作出撥備。當數額涉及重大的時間價值時，則按照預計履行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作出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倘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不大，或無法可靠估計有關金額，有關責任則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者除外。當可能發生的責任的存在將只由一項或多項未來事件發生與否所決定，此等責任亦披露為或然負債，惟經濟利益流出的可能性極低者除外。

(q) 收入確認

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入 貴集團以及收入和成本(如適用)又能可靠地計算時，收入會根據以下方式於收益表中確認：

(i) 銷售貨品

收入乃於客戶接納貨品擁有權的相關風險及回報時確認。收入不包括增值稅或其他銷售稅，並已扣減任何貿易折扣。

(ii)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於應計時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iii) 政府補助

用作補償 貴集團招致的開支的無條件政府補助於其可以收取時，在收益表中確認為收入。

(r) 外幣換算

年內的外幣交易按交易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結算日適用的匯率換算。滙兌損益於收益表中確認。

按歷史成本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資產及負債按交易日適用的匯率換算。

中國境外(不包括香港)的經營業績按與交易日期相若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資產負債表項目按結算日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由此產生的滙兌差額直接確認為權益內之獨立項目。

處置中國境外(不包括香港)業務時，與該海外業務有關並於權益內確認的累計滙兌差額，在計算處置損益時包括在內。

(s) 研發成本

研發成本包括直接與研發活動有關的或可合理地分配予該等活動的所有成本。基於 貴集團研發活動的性質， 貴集團的研發成本未能符合把該等成本確認為資產的條件。因此，研發成本於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t) 借貸成本

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在收益表內列為開支。

(u) 維修及維護開支

維修及維護開支乃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v) 關連方

就財務資料而言，如符合下列任何一項，則被視為 貴集團的關連方：

- (i) 該方能夠直接或間接透過一個或多個中介機構控制 貴集團，或對 貴集團的財務及經營決策行使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 (ii) 貴集團及該方受共同控制；
- (iii) 該方為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或以 貴集團為合作夥伴的合營企業；
- (iv) 該方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該主要管理人員的近親，或為受該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
- (v) 該方為(i)所述人士的近親，或為受該人士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的實體；或
- (vi) 該方是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關連方的任何實體的僱員提供福利而設的退休福利計劃。

任何個別人士的近親是指與該實體交易時預期可影響該名人士或受該名人士影響的家庭成員。

(w) 分部報告

分部指 貴集團內可明確區分的組成部分，負責提供產品(業務分部)或於個別經濟環境內提供產品(地區分部)，各分部承受的風險及回報與其他分部不同。

根據 貴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機制，就本財務資料而言， 貴集團選擇業務分部資料為主要呈報方式，並以地區分部資料為次要呈報方式。

分部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及負債包括直接來自某一分部的項目，以及可合理分配至該分部的項目。於綜合賬目過程中，分部收入、支出、資產及負債在抵銷集團內公司間結餘及交易前釐定，惟 貴集團內單一分部中公司間的結餘及交易則除外。分部之間的定價以提供予其他外界各方的相若條款為準。

分部資本支出為期內收購分部資產(有形及無形)所產生的成本總額，所購資產預期將使用多於一段期間。

未分配項目主要包括金融及公司資產、計息貸款、借貸、稅項結餘、利息收入、公司及融資支出。

2 營業額及分部報告

貴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列於本報告第A節。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營業額指已扣除退貨、折扣及增值稅以及其他銷售稅後的貨品銷售值，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自動化儀錶及技術產品	307,351	426,115	462,425
銷售鐘錶儀錶	<u>171,900</u>	<u>174,789</u>	<u>157,578</u>
	<u>479,251</u>	<u>600,904</u>	<u>620,003</u>

分部資料按 貴集團業務及地區分部呈列。由於 貴集團的風險及回報率主要受其所生產產品的差異影響， 貴集團選擇業務分部資料為主要報告形式。

業務分部

貴集團包括下列各項主要業務分部：

自動化儀錶及技術產品： 製造及銷售智能數字顯示控制儀、流量積算儀、壓力變送器及多路巡檢儀。

鐘錶儀錶： 製造及銷售多功能全塑石英錶機芯。

	自動化儀錶 及技術產品 人民幣千元	鐘錶儀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u>307,351</u>	<u>171,900</u>	<u>479,251</u>
分部業績	143,228	62,961	206,189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支出			<u>(3,940)</u>
經營溢利			202,249
融資成本			<u>(2,030)</u>
除稅前溢利			200,219
所得稅			<u>(15,574)</u>
年度溢利			<u>184,645</u>
年度折舊	<u>1,077</u>	<u>4,505</u>	<u>5,582</u>
分部資產	136,438	93,107	229,545
未分配資產			<u>158,585</u>
資產總值			<u>388,130</u>
分部負債	44,460	31,503	75,963
未分配負債			<u>53,898</u>
負債總值			<u>129,861</u>
年度產生的資本支出	<u>13,139</u>	<u>24,868</u>	<u>38,007</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自動化儀錶 及技術產品 人民幣千元	鐘錶儀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u>426,115</u>	<u>174,789</u>	<u>600,904</u>
分部業績	193,974	61,775	255,749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支出			<u>(13,817)</u>
經營溢利			241,932
融資成本			<u>(2,935)</u>
除稅前溢利			238,997
所得稅			<u>(26,925)</u>
年度溢利			<u>212,072</u>
年度折舊	<u>1,457</u>	<u>5,267</u>	<u>6,724</u>
分部資產	266,979	121,823	388,802
未分配資產			<u>199,939</u>
資產總值			<u>588,741</u>
分部負債	60,804	51,870	112,674
未分配負債			<u>98,000</u>
負債總值			<u>210,674</u>
年度產生的資本支出	<u>33,270</u>	<u>4,477</u>	<u>37,747</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自動化儀錶 及技術產品 人民幣千元	鐘錶儀錶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u>462,425</u>	<u>157,578</u>	<u>620,003</u>
分部業績	199,375	49,260	248,635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支出			<u>(69)</u>
經營溢利			248,566
融資成本			<u>(5,775)</u>
除稅前溢利			242,791
所得稅			<u>(42,834)</u>
年度溢利			<u>199,957</u>
年度折舊	<u>1,890</u>	<u>5,534</u>	<u>7,424</u>
分部資產	315,850	128,119	443,969
未分配資產			<u>219,641</u>
資產總值			<u>663,610</u>
分部負債	96,085	52,746	148,831
未分配負債			<u>144,748</u>
負債總值			<u>293,579</u>
年度產生的資本支出	<u>42,615</u>	<u>5,619</u>	<u>48,234</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地區分部

所有分部主要於中國(不包括香港)管理及經營。所呈報資料乃根據地區分部為基準，而分部收入乃根據客戶的地區位置為基準。分部資產乃根據資產所在的地區位置為基準。

	中國 (不包括香港) 人民幣千元	香港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415,712	63,539	479,251
分部資產	388,130	—	388,130
分部負債	129,861	—	129,861
資本支出	<u>38,007</u>	<u>—</u>	<u>38,007</u>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519,657	81,247	600,904
分部資產	580,125	8,616	588,741
分部負債	192,626	18,048	210,674
資本支出	<u>37,077</u>	<u>670</u>	<u>37,747</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來自外界客戶收入	557,493	62,510	620,003
分部資產	648,815	14,795	663,610
分部負債	270,830	22,749	293,579
資本支出	<u>48,234</u>	<u>—</u>	<u>48,234</u>

3 其他收入及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i>其他收入</i>			
利息收入	1,439	1,419	1,436
政府補助	<u>511</u>	<u>6</u>	<u>—</u>
	<u>1,950</u>	<u>1,425</u>	<u>1,436</u>
<i>其他支出</i>			
滯納金及罰款 — 中國醫療保險撥備及住房公積金	<u>5,780</u>	<u>9,702</u>	<u>—</u>

政府補助指地方機關授予中國附屬公司不同形式的獎金及資助。

4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滙兌虧損／(收益)淨額	<u>110</u>	<u>3,112</u>	<u>(63)</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經扣除：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於五年內悉數償還銀行借貸的利息	2,030	2,935	5,775
(b) 員工成本：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347	203	630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附註22)	—	4,760	22,605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5,721	30,036	25,207
	<u>26,068</u>	<u>34,999</u>	<u>48,442</u>

根據中國的相關勞工規則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參與中國福建省市政府機關組織的定額供款退休福利計劃(「計劃」)，據此，貴集團須按合資格僱員薪金18%的比率就計劃作出供款。貴集團已就所需的退休金供款作預備，在供款到期時撥支福建省社保辦公室。福建省社保辦公室負責向退休僱員支付他們在計劃下所享有的福利金。

貴集團為所有香港合資格僱員設立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及相關規例，貴集團及僱員按僱員有關收入的5%(每月有關收入的上限為20,000港元)為強積金計劃供款。

除上述的年度供款外，貴集團並無其他與以上兩個計劃有關的重大退休金福利支付責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c) 其他項目：			
折舊 (附註11)	5,582	6,724	7,424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附註15(b))	3,655	117	—
研發成本	1,663	3,261	7,235
保修撥備增加 (附註21)	307	426	462
核數師酬金	27	20	20
租賃土地及物業的經營租賃費用	1,030	1,556	1,925
存貨成本 (附註(i)及14(b))	257,209	317,930	323,762

附註：

- (i) 存貨成本計入與員工成本及折舊分別人民幣20,339,000元、人民幣22,052,000元及人民幣20,257,000元，而上列金額亦計入上文獨立披露各類別開支各自的總額。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6 綜合收益表的所得稅

(a) 綜合收益表的稅項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 中國所得稅			
年度撥備	16,172	21,977	31,923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及撥回 (附註20(b))	<u>(598)</u>	<u>4,948</u>	<u>10,911</u>
	<u>15,574</u>	<u>26,925</u>	<u>42,834</u>

- (i)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規例，貴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的所得稅。
- (ii) 由於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並無賺取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i) 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中國企業一般須按其應課稅溢利以法定所得稅率33%繳納稅項，稅率包括30%的國家稅及3%的地方稅。

由於福建上潤屬於福州馬尾區(此乃經濟及技術開發區)的生產性外資企業，因此可按優惠所得稅率15%納稅，同時，經福州經濟技術開發區國家稅務局發出榕開國稅函(2004)74號的批准，福建上潤從首個獲利年度(按抵銷稅務虧損後計算)開始，可豁免兩年繳納所得稅，隨後三年則按減半稅率納稅(「兩免三減半稅務優惠」)。福建上潤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獲得兩免三減半稅務優惠。因此，福建上潤自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獲豁免繳納所得稅，而自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則按所得稅率7.5%納稅。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第十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第五次全體會議通過《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中國企業的法定所得稅稅率已由33%減至25%。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六日及二十六日，國務院分別頒佈《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及《國務院關於實施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的通知》(國發[2007]39號)(「第39號通知」)。新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及第39號通知規定，所有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前成立的實體，可享有五年的稅務優惠過渡期，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實體可按其當時生效的稅法及法規按較低的優惠所得稅率納稅，同時享有免受新法限制的兩免三減半稅務優惠。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的過渡稅率分別為18%、20%、22%、24%及25%。

此外，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凡符合二零零八年四月十四日頒佈關於印發《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的通知之條件的認定高新技術企業(「認定高新技術企業」)，均可按優惠所得稅率15%納稅。

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二日，福建上潤經有關當局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的批准獲認定為認定高新技術企業，有效期為三年，追溯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第39號通知，企業所得稅過渡優惠政策與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實施條例規定的優惠政策存在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交叉的，由企業選擇最優惠的政策執行，不得疊加享受。福建上潤選擇了免受新法限制的兩免三減半稅務優惠，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因此，福建上潤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乃按稅率9%繳納所得稅，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則按稅率15%繳納所得稅。

另外，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非中國居民企業應收中國居民企業的股息，須按10%的稅率繳納預扣稅，除非稅收協定或協議規定調低者則除外。根據《內地和香港特別行政區關於對所得避免雙重徵稅和防止偷漏稅的安排》（「安排」），凡持有中國企業25%或以上權益的香港納稅居民，可按優惠稅率5%繳納股息預扣稅。根據《關於企業所得稅若干優惠政策的通知》財稅[2008]1號，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之前累積的未分配溢利，可豁免繳納預扣稅。因此，上潤高精密就福建上潤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獲得的溢利而應收福建上潤的股息須繳納5%的預扣稅。福建上潤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獲得未分配保留溢利的遞延稅項負債已獲確認入賬，惟限於可見將來極有可能作分派的溢利（見附註20(b)）。

(b) 按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200,219</u>	<u>238,997</u>	<u>242,791</u>
按除稅前溢利計算的稅項(所使用的稅率是根據有關稅務管轄權區的適用稅率)	30,033	43,019	46,556
稅務減免	(15,017)	(24,440)	(19,351)
不可扣減開支的稅務影響	558	2,803	4,713
稅率變動的影響	—	(152)	(1,014)
按中國附屬公司未付溢利計算的預扣所得稅 (附註20(b))	<u>—</u>	<u>5,695</u>	<u>11,930</u>
實際所得稅開支	<u>15,574</u>	<u>26,925</u>	<u>42,834</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7 董事酬金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161條規定披露的董事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基本薪金、 津貼及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以股份 支付的支出	花紅	總計
	袍金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黃訓松先生	—	164	—	—	—	164
王新海先生	—	—	—	—	—	—
鄒崇先生	—	60	2	—	—	62
蘇方中先生	—	60	2	—	—	62
張全先生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清博士	—	—	—	—	—	—
吉勤之女士	—	—	—	—	—	—
陳玉曉先生	—	—	—	—	—	—
總計	—	284	4	—	—	288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基本薪金、 津貼及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以股份 支付的支出	花紅	總計
	袍金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黃訓松先生	—	165	—	—	—	165
王新海先生	—	—	—	138	—	138
鄒崇先生	—	95	2	733	—	830
蘇方中先生	—	95	2	733	—	830
張全先生	—	407	8	183	—	59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清博士	—	26	—	—	—	26
吉勤之女士	—	26	—	—	—	26
陳玉曉先生	—	26	—	—	—	26
總計	—	840	12	1,787	—	2,639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基本薪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以股份 支付的支出	花紅	總計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黃訓松先生	—	165	—	—	—	165
王新海先生	—	—	—	678	—	678
鄒崇先生	—	144	3	3,617	—	3,764
蘇方中先生	—	144	3	3,617	—	3,764
張全先生	—	573	11	904	—	1,488
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國清博士	—	—	—	—	—	—
吉勤之女士	—	—	—	—	—	—
陳玉曉先生	44	—	—	—	—	44
總計	44	1,026	17	8,816	—	9,903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向董事或下文附註8載列的任何五位最高酬金人士支付或應付任何金額作為招攬其加盟貴集團或加入後的獎勵金，或作為離職補償。除附註22(i)披露的資料外，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並無安排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8 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五位最高薪酬的人士當中，分別三位、四位及四位亦是貴公司董事，其酬金於上文附註7披露。餘下人士的酬金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薪酬	120	95	325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	458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	—	12
	120	553	337

該等人士的薪酬介乎以下範圍：

人民幣零元至人民幣1,000,000元	人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2	1	1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9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已宣派及已派付股息	<u>280,864</u>	<u>—</u>	<u>230,326</u>

董事認為於有關期間派付的股息並不能作為 貴集團未來股息政策的指標。

10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各有關期間的溢利、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3,800,000股 貴公司已發行普通股及根據 貴公司現有股東於[●]年[●]月[●]日通過的股東書面決議案而批准的資本化發行將予發行的746,200,000股普通股(猶如該等股份於整段有關期間已經發行)計算。

資本化發行須待[●]後，方告作實。 貴公司會將[●]所得款項產生的股份溢價賬中之進賬額進行資本化，以完成資本化發行。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是根據下列資料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溢利(基本及攤薄)	<u>184,645</u>	<u>212,072</u>	<u>199,957</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千股	二零零八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股份數目：			
普通股數目(基本)	750,000	750,000	750,000
假設根據 貴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 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的影響	<u>—</u>	<u>3,270</u>	<u>—</u>
普通股數目(攤薄)	<u>750,000</u>	<u>753,270</u>	<u>750,000</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分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分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分
每股基本盈利	<u>24.62</u>	<u>28.28</u>	<u>26.66</u>
每股攤薄盈利	<u>24.62</u>	<u>28.15</u>	<u>26.66</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機器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傢俬及裝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36,766	1,131	283	1,789	39,969
購置	13,355	586	—	230	14,171
控股公司於重組前注資	<u>12,715</u>	<u>—</u>	<u>—</u>	<u>—</u>	<u>12,715</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62,836</u>	<u>1,717</u>	<u>283</u>	<u>2,019</u>	<u>66,855</u>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62,836	1,717	283	2,019	66,855
購置	<u>5,537</u>	<u>384</u>	<u>639</u>	<u>483</u>	<u>7,043</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68,373</u>	<u>2,101</u>	<u>922</u>	<u>2,502</u>	<u>73,898</u>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68,373	2,101	922	2,502	73,898
滙兌調整	—	1	—	1	2
購置	7,214	—	—	356	7,570
轉自在建工程(附註12)	<u>295</u>	<u>680</u>	<u>—</u>	<u>—</u>	<u>975</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u>75,882</u>	<u>2,782</u>	<u>922</u>	<u>2,859</u>	<u>82,445</u>
累計折舊：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4,891	69	33	466	5,459
年度折舊	<u>4,978</u>	<u>238</u>	<u>25</u>	<u>341</u>	<u>5,582</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9,869</u>	<u>307</u>	<u>58</u>	<u>807</u>	<u>11,041</u>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9,869	307	58	807	11,041
年度折舊	<u>5,807</u>	<u>341</u>	<u>66</u>	<u>510</u>	<u>6,724</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15,676</u>	<u>648</u>	<u>124</u>	<u>1,317</u>	<u>17,765</u>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15,676	648	124	1,317	17,765
年度折舊	<u>6,159</u>	<u>785</u>	<u>83</u>	<u>397</u>	<u>7,424</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u>21,835</u>	<u>1,433</u>	<u>207</u>	<u>1,714</u>	<u>25,189</u>
賬面淨值：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52,967</u>	<u>1,410</u>	<u>225</u>	<u>1,212</u>	<u>55,814</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52,697</u>	<u>1,453</u>	<u>798</u>	<u>1,185</u>	<u>56,133</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u>54,047</u>	<u>1,349</u>	<u>715</u>	<u>1,145</u>	<u>57,256</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2 在建工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七月一日	185	650	31,354
購置	465	30,704	40,664
轉入固定資產 (附註11)	—	—	(975)
於六月三十日	<u>650</u>	<u>31,354</u>	<u>71,043</u>

在建工程包括於各結算日尚未竣工的廠房及租賃裝修所投入的成本。

13 租賃預付款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七月一日	—	10,656	10,656
購置	<u>10,656</u>	—	—
於六月三十日	<u>10,656</u>	<u>10,656</u>	<u>10,656</u>

租賃預付款項指於二零五六年屆滿的中國土地使用權的預付款項。

14 存貨

(a)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存貨包括：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易耗品	14,534	21,364	19,932
在產品	2,547	5,972	2,969
產成品	<u>5,432</u>	<u>6,019</u>	<u>5,729</u>
	<u>22,513</u>	<u>33,355</u>	<u>28,630</u>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以可變現淨值把存貨列賬。

(b)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金額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附註5(c))	<u>257,209</u>	<u>317,930</u>	<u>323,762</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142,285	259,043	261,661
減：呆賬撥備 (附註15(b))	<u>(3,655)</u>	<u>(3,655)</u>	<u>(3,655)</u>
	<u>138,630</u>	<u>255,388</u>	<u>258,006</u>
購買存貨之預付款項	—	—	15,000
預付上市開支	—	7,059	13,46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076	1,526	3,406
減：呆賬撥備 (附註15(b))	<u>(774)</u>	<u>—</u>	<u>—</u>
	<u>3,302</u>	<u>8,585</u>	<u>31,869</u>
	<u>141,932</u>	<u>263,973</u>	<u>289,875</u>

所有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於一年內收回。貴集團的信貸政策載列於附註25(a)。貴集團一般向其貿易客戶授予由開票日期起計3至5個月的信貸期。

(a) 賬齡分析

於結算日的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沒有到期未付或沒有被減值(即期)	<u>138,485</u>	<u>221,066</u>	<u>240,823</u>
逾期1個月以下	108	27,174	—
逾期1至3個月	37	7,148	8,463
逾期3個月以上但12個月以下	<u>—</u>	<u>—</u>	<u>8,720</u>
逾期金額	<u>145</u>	<u>34,322</u>	<u>17,183</u>
	<u>138,630</u>	<u>255,388</u>	<u>258,006</u>

沒有到期未付或沒有被減值的應收賬款是與眾多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客戶有關。

到期未付但沒有被減值的應收賬款與眾多在貴集團具有良好往績記錄的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貴集團認為該等結餘仍可悉數收回，故管理層相信毋須就該等結餘作減值撥備。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是以撥備賬戶記錄，惟 貴集團確信收回該應收賬款的可能性很低，則在此情況下，減值虧損直接於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撇銷(見附註1(h))。

年內呆賬撥備的變動(包括特定及整體虧損部份)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七月一日	774	4,429	3,655
已確認減值虧損	3,655	—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774)	—
於六月三十日	<u>4,429</u>	<u>3,655</u>	<u>3,655</u>

個別已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出現財政困難的客戶及其他第三方有關，管理層已評定該等應收款項為預期不可收回。因此，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呆賬的特定撥備分別確認為人民幣3,655,000元、人民幣零元及人民幣零元。 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c) 以應收貿易賬款作抵押的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分別將其應收貿易賬款人民幣13,602,000元及人民幣6,663,000元轉讓及押記予中國的一家銀行，作為兩筆為數分別為人民幣12,024,000元及人民幣5,997,000元的貸款之抵押。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上述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存放於中國的銀行的現金及銀行結餘，金額分別達人民幣153,240,000元、人民幣190,445,000元及人民幣202,912,000元。將款項滙至中國境外須受中國政府的外匯管制。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17 銀行貸款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貸款在下列期限內償還：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21,808	56,024	78,997
一年後但兩年內	3,808	—	—
	<u>25,616</u>	<u>56,024</u>	<u>78,997</u>
代表：			
有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i))：			
— 以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抵押 (附註27(b)(ii))	7,616	—	—
— 以應收貿易賬款作抵押 (附註15(c))	—	12,024	5,997
	<u>7,616</u>	<u>12,024</u>	<u>5,997</u>
無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ii))：			
— 由關連方 (附註27(b)(iii)及(v)) 及一名第三方擔保	18,000	40,000	55,000
— 其他	—	4,000	18,000
	<u>18,000</u>	<u>44,000</u>	<u>73,000</u>
	<u>25,616</u>	<u>56,024</u>	<u>78,997</u>

- (i)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有抵押貸款，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3%的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利率介乎8.33%至8.52%。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除一項有抵押貸款人民幣2,940,000元按固定利率6.08%計息外，有抵押貸款人民幣5,792,000元及人民幣3,292,000元分別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另加5.5%的年利率及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另加7.5%的年利率計息，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利率介乎7.73%至9.73%。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有抵押貸款，按三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計息，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利率介乎0.36%至3.66%。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下列 貴集團的若干資產已被抵押，以使中國附屬公司獲授貸款及銀行融通額：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77	—	—
應收貿易賬款	—	13,602	6,663
	<u>13,777</u>	<u>13,602</u>	<u>6,663</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貴集團關連方的若干資產已押記及轉讓予一家在中國的銀行，作為中國附屬公司獲授有抵押銀行貸款的抵押品。已押記及轉讓的資產的詳情載於附註27(b)(ii)。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ii)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無抵押銀行貸款，分別按固定年利率5.58%至7.96%、8.59%至9.34%及5.35%至8.96%計息。
- (iii)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中國附屬公司的銀行融通額分別為人民幣25,616,000元、人民幣70,000,000元及人民幣83,997,000元，已動用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25,616,000元、人民幣56,024,000元及人民幣78,997,000元。

18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56,770	80,756	115,280
退休福利供款、滯納金及罰款	17,711	31,850	31,850
其他應付款項及預提費用	<u>10,780</u>	<u>12,320</u>	<u>11,881</u>
	<u>85,261</u>	<u>124,926</u>	<u>159,011</u>

包含在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的應付貿易賬款於結算日的賬齡分析如下。各供應商授予的信貸期一般介乎90天至120天。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到期	56,352	75,072	91,581
三個月後但六個月內到期	130	5,168	23,699
六個月後但一年內到期	285	300	—
一年後但兩年內到期	<u>3</u>	<u>216</u>	<u>—</u>
	<u>56,770</u>	<u>80,756</u>	<u>115,280</u>

所有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於一年內償還。

19 應收／應付關連方及 貴公司股東款項

應收 貴公司關連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可於要求時收回。應付 貴公司關連方及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

20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的所得稅

(a)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即期稅項代表：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所得稅撥備結餘	<u>4,634</u>	<u>6,378</u>	<u>10,587</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撥備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 折舊 人民幣千元	中國 附屬公司 未付溢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由下列各項產生：				
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一日	152	—	—	152
綜合收益表中列為收益 (附註6(a))	<u>598</u>	<u>—</u>	<u>—</u>	<u>598</u>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u>750</u>	<u>—</u>	<u>—</u>	<u>750</u>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	750	—	—	750
綜合收益表中列為收益／(費用) (附註6(a))	<u>819</u>	<u>(72)</u>	<u>(5,695)</u>	<u>(4,948)</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	<u>1,569</u>	<u>(72)</u>	<u>(5,695)</u>	<u>(4,198)</u>
於二零零八年七月一日	1,569	(72)	(5,695)	(4,198)
綜合收益表中列為收益／(費用) (附註6(a))	<u>1,107</u>	<u>(88)</u>	<u>(11,930)</u>	<u>(10,911)</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u>2,676</u>	<u>(160)</u>	<u>(17,625)</u>	<u>(15,109)</u>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750	1,569	2,676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被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		<u>—</u>	<u>(5,767)</u>	<u>(17,785)</u>
		<u>750</u>	<u>(4,198)</u>	<u>(15,109)</u>

21 保修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七月一日	112	355	645
作出額外撥備	307	426	462
已動用撥備	<u>(64)</u>	<u>(136)</u>	<u>(52)</u>
於六月三十日	<u>355</u>	<u>645</u>	<u>1,055</u>

根據 貴集團銷售協議的條款， 貴集團向客戶交付自動化儀錶及技術產品起計十八個月內將修理任何產品故障。因此，撥備將按照結算日前發生的銷售所訂立協議的預計償付的最佳估估計提。撥備金額是根據 貴集團近期所接獲的索償，而僅在有可能出現保修索償的情況下才計提撥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2 股權補償福利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根據二零零八年四月十七日通過的普通決議案，貴公司為使其能聘用及保留高質素僱員及吸引貴集團可利用的資源，並為提供方法予貴公司向對貴集團作出貢獻或為貴集團帶來裨益的有關人士給予鼓勵以獎賞、酬謝、補償及／或提供福利，採納了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將自採納有關計劃起約4.2年的期間維持有效，並將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三十日屆滿。

(i) 於有關期間內已授出購股權的條款及條件如下：

	購股權數目	歸屬條件	購股權的 合約年期
授予董事的購股權：	6,460,000	自授出日期起0.9年	2.2年
—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6,470,000	自授出日期起1.2年	3.2年
	6,570,000	自授出日期起2.2年	4.2年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11,800,000	自授出日期起0.9年	2.2年
— 二零零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11,800,000	自授出日期起1.2年	3.2年
	<u>6,900,000</u>	自授出日期起2.2年	4.2年
	<u><u>50,000,000</u></u>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一日，貴公司董事及僱員無條件註銷所有已授出的50,000,000份購股權。根據附註1(n)(iii)所載的會計政策，購股權的註銷以加速歸屬及額外以股份支付的支出人民幣12,170,928元在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內確認入賬。

(ii) 購股權的數目及加權平均行使價如下：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七月一日尚未行使 已授出	—	—
	2.2	<u>50,000,000</u>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已註銷	2.2	50,000,000
		<u>(50,000,000)</u>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尚未行使	—	—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可行使	—	<u><u>—</u></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i) 已授出的購股權的公平值及假設

二零零八年授出購股權而收取的服務的公平值是參照所授出購股權的公平值計量。所收取服務的公平值估算是根據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式計量。購股權的合約年期已應用在該模式內用以計算公平值。

於計量日期的公平值	0.56港元—0.70港元
股價	2.23港元
行使價	2.20港元
預期波幅	45.82%—48.69%
預期購股權年期	4.2年
預期股息	3.11%
無風險利率	1.62%—2.12%

預期波幅是根據可比較上市公司的歷史波幅(根據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年期計算)為基準估計，並已按所掌握的公開資料調整任何對未來波幅的預期變動。預期股息是以過往股息為根據。

授出的購股權概無附帶市場條件。

23 股本

誠如上文第A節所披露，編製財務資料時乃假設 貴集團一直存在。於有關期間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財務報表合併乃假設 貴集團於整個呈列的期間已存在。

為本報告而言， 貴集團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的股本乃指福建上潤的實收資本。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註冊成立，已發行股本由1股按面值發行的0.1港元股份組成。

於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 貴公司透過發行及配發3,799,999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相等於人民幣342,000元)，收購上潤高精密全部股本。

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九日通過普通決議案，額外增設1,22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將 貴公司的法定股本增至502,000港元。增加法定股本後， 貴公司的法定股本502,000港元已重新劃分及重新分類為5,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A股及2,000,000股每股面值0.001港元的B股，上述股份均附帶權利及特權，惟須受 貴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的限制所限。

根據 貴公司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與英國標準銀行公眾有限公司、標準銀行亞洲有限公司及現有股東訂立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認購契約，在可換股債券獲兌換之後， 貴公司須自動以無償代價贖回及註銷可換股債券持有人認購的所有B股，如因任何其他理由未獲贖回及註銷的任何B股， 貴公司將自動以無償代價贖回及註銷，其中不會作任何的補償。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綜合資產負債表中的股本，指 貴公司的已發行股本面值。

24 儲備

(a)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有關外資企業的相關法律及法規， 貴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部分溢利會撥入儲備基金。撥入儲備基金的溢利金額由附屬公司的董事會所釐定。儲備基金的用途會受到限制及不能用作分派。

(b) 以股份支付酬金儲備

以股份支付酬金儲備指根據附註22所載的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有關的僱員服務價值。

(c) 滙兌儲備

滙兌儲備包括換算中國境外業務的財務報表所產生的所有滙兌差額，該等滙兌差額會根據附註1(r)所載的會計政策處理。

(d) 可供分派儲備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註冊成立，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並無進行任何業務。因此，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根據上文第A節所載的基準，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組成貴集團的各公司可供分派儲備總額分別為人民幣83,910,000元、人民幣295,982,000元及人民幣265,613,000元。

25 金融工具

貴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須承擔信貸、流動資金、利率、商品價格、供應及外匯風險。該等風險受到貴集團下述的財務管理政策及常規所控制。

(a) 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銀行存款。管理層設有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該等信貸風險。

貴集團的銀行存款存放於主要金融機構，故貴集團認為信貸風險輕微。於結算日，由於超過90%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存放於同一家在中國的金融機構，因此貴集團的信貸風險較為集中。

應收貿易賬款經扣除呆壞賬撥備後列賬。貴集團會個別評估客戶的信貸狀況以持續控制及監察信貸風險。該等應收款項一般於發單日期起120至150天內到期。欠款逾期三個月以上的債務人，須償付所有尚欠的結餘後才獲授新的信貸。貴集團一般並無就賒銷向客戶收取抵押品。

於結算日，貴集團有若干信貸風險集中的情況，原因是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的應收貿易賬款分別佔應收貿易賬款總額的13%及51%、9%及33%、10%及35%。

最高信貸風險為綜合資產負債表中各項金融資產扣除任何減值撥備後的賬面金額。

貴集團並無提供任何會令貴集團或貴公司承受信貸風險的擔保。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b)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監管及維持管理層視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就貴集團的經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短期波動的影響。貴集團的企業融資部負責透過銀行融通額的使用以平衡資金的持續性及靈活性來滿足貴集團的流動資金需求。

貴集團於結算日依據契約規定計算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剩餘到期日分析載於下表，並以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根據已訂約利率或於結算日的適用利率(僅限於浮息借款)所計算的利息支出)以及貴集團可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作為分析的基準：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已訂約未貼				已訂約未貼			已訂約未貼		
	賬面值	現所用現金	於一年內或	多於一年但	賬面值	現所用現金	於一年內或	賬面值	現所用現金	於一年內或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5,261	85,261	85,261	—	124,926	124,926	124,926	159,011	159,011	159,011
應付關連方款項	4,200	4,200	4,200	—	12,098	12,098	12,098	20,413	20,413	20,413
應付 貴公司股東款項	9,795	9,795	9,795	—	4,836	4,836	4,836	5,731	5,731	5,731
銀行貸款	25,616	26,805	22,825	3,980	56,024	57,858	57,858	78,997	80,512	80,512

(c) 利率風險

貴集團銀行貸款的利率及到期日資料載於附註17。貴集團管理利率風險的政策是確保在出現重大利率變動時不會承受過高風險。貴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債項。

實際利率及重新訂價分析

賺取收益的金融資產及計息負債於結算日及重新訂價期間或到期日(以較早者為準)的實際利率載於下表：

	於六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一年	
	或以下	或以下	或以下	或以下	或以下	或以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前重訂價格資產的								
重新訂價日期								
銀行存款	0.72%	153,240	—	0.72%	191,299	0.36%	203,134	
到期日前不會重訂價格								
負債的到期日								
銀行貸款	7.89%	21,808	3,808	8.76%	56,024	6.01%	78,997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估計附註17所披露的浮息貸款利率總體增加一個百分點(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將使貴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

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除稅前溢利減少約人民幣97,000元、人民幣322,000元及人民幣590,000元。此項敏感度分析的判斷是已假設利率於各結算日已出現變動及該利率變動乃適用於相關的金融工具於各結算日所面對的利率風險。利率增加一個百分點的假設代表管理層對利率變動在直至下一年度結算日為止期間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整個有關期間的分析乃按照相同基準進行。

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基礎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浮息貸款的利率下降一個百分點，則應對 貴集團的溢利具相同的反方向影響。

(d) 商品價格風險

貴集團產品生產過程中的主要組件包括線圈。 貴集團須面對線圈價格波動產生的風險，此等風險受全球以及地區性供求情況所影響。線圈的價格波動可能對 貴集團的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貴集團以往並無訂立任何商品衍生工具合同以對沖商品價格可能的變動。

(e) 供應風險

貴集團向有限數目的供應商組別採購大部分主要原材料及組件。該等原材料及組件的供應受阻或減少均可能對 貴集團的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貴集團的政策是定期監察原材料及組件的存貨水平，確保能維持足夠原材料及組件數量，以符合生產時間表的進度，並滿足客戶於短期及長期的需要。管理層預期適時並以穩定的成本獲取足夠原材料及組件不會遭遇困難。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貴集團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原材料佔 貴集團的原材料採購總額分別為81%、77%及73%。

(f) 外匯風險

貴集團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與業務相關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為結算單位所進行的銷售。

導致此項風險的貨幣主要為美元及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以外幣列值的銷售額分別佔 貴集團總營業額的13%、14%及10%。 貴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下表詳述 貴集團於結算日因以有關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列值的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外匯風險情況。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千美元	千港元	千美元	千港元	千美元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	39	20	862	29	1,597
應收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329	13,108	287	11,263	573	30,638
應收／(應付)關連方 款項	307	(425)	—	(13,424)	—	(22,823)
銀行貸款	(1,000)	—	—	(10,126)	—	(6,804)
應付 貴公司股東款項	—	(8,103)	—	(5,250)	—	(6,250)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付款項	—	—	—	(505)	—	(2,984)
整體風險淨額	<u>(340)</u>	<u>4,619</u>	<u>307</u>	<u>(17,180)</u>	<u>602</u>	<u>(6,626)</u>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兌下列貨幣上升五個百分點，應使 貴集團的溢利減少／(增加)下列金額。此項分析假設滙率變動已於結算日出現，且已應用於 貴集團於結算日各個實體就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承受的外匯風險，而所有其他變數(尤其利率)則保持不變。分析對整個有關期間按相同基準進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19)	96	175
港元	<u>207</u>	<u>(687)</u>	<u>(248)</u>
	<u>88</u>	<u>(591)</u>	<u>(73)</u>

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基準下，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兌上述貨幣下跌五個百分點，對上述貨幣則應具與上列所示金額相同但反方向的影響。

(g) 公平值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應付／應收關連方及股東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並可按要求收回。鑒於該等條款，披露公平值並無意義。

(h)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 貴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權益持有人帶來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集團界定「資本」為包括所有權益的組成部分及來自 貴集團公司及股東無固定償還期限的貸款，減去未計提建議股息。因與其他集團公司的貿易交易產生的貿易結餘並不視為資本。在此基準上，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使用的資本分別為人民幣268,064,000元、人民幣382,903,000元及人民幣375,762,000元。

貴集團在充分考慮 貴集團資金管理常規的情況下定期審閱其資本結構。在並無抵觸董事對 貴集團的誠信責任或組成 貴集團各實體有關司法權區的公司法之規定的情況下，因應當時影響 貴集團的經濟狀況變動，對資本結構作出調整。董事對 貴集團資本結構檢討的結果將用作釐定宣派股息水平(如有)的基準。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並不受外來資本規定的限制。

26 承擔及或然負債

(a) 經營租賃

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目的未來最低租賃應付款項總額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487	1,847	1,244
一年後但五年內	—	3,915	3,658
五年後	—	9,671	8,727
	<u>487</u>	<u>15,433</u>	<u>13,629</u>

貴集團是根據經營租賃所持物業的承租人。位於香港物業的租賃初步為期2年，而位於國內物業的租賃則初步為期15年。該等租賃附有選擇權可於重新磋商全部條款時續約。該等租賃並不包括或然租金。

(b)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仍未在本財務資料計提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	46,842	12,480
已授權但未訂約	<u>256,650</u>	<u>181,970</u>	<u>184,127</u>
	<u>256,650</u>	<u>228,812</u>	<u>196,607</u>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7 重大關連方交易

除了於附註17及19所披露的關連方資料外，貴集團已訂立下列重大關連方交易。

於有關期間，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貴集團的關連方：

關連方名稱	關係
上潤投資有限公司(「上潤投資」)	由貴公司的控股股東黃訓松先生實益擁有72.75%權益，直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三日 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四日起，由貴公司控股股東的配偶馮平女士實益擁有50.00%權益
上潤精密儀器有限公司(「上潤」)	由貴公司的控股股東黃訓松先生實益擁有56.02%權益
福州上潤精密儀器有限公司 (「福州上潤」)	由貴公司的控股股東黃訓松先生實益擁有56.02%權益
福建上潤電子有限公司(「福建電子」)	由貴公司的控股股東黃訓松先生實益擁有56.02%權益
祥達科技有限公司(「祥達」)	由貴公司的控股股東黃訓松先生實益擁有10%權益

福州上潤及福建電子分別自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日及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九日，於上潤出售其於福州上潤及福建電子的全部權益予一獨立第三方起，不再為貴集團的關連方。

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六日，黃訓松先生出售其所持祥達的權益予獨立第三方，祥達自該天起不再是貴集團的關連方。

(a) 經常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與股東的交易			
租賃物業予貴集團			
— 何玉珠女士(附註(i))	—	60	36

- (i) Allied Basic Limited由何玉珠女士全資擁有，並為貴公司股東之一。於二零零九年二月二日，何玉珠女士出售其所持Allied Basic Limited的權益予獨立第三方，何玉珠女士自該天起不再是貴集團的關連方。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貴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關連方交易是按正常商業條款並於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董事已確認於未來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後上述交易將會持續。

(b) 非經常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與關連公司的交易			
代表 貴集團償付推廣支出			
— 上潤 (附註(i))	249	295	—
向 貴集團作短期墊款			
— 上潤	—	24,437	8,286
與股東的交易			
代表 貴集團償付租金支出			
— 黃訓松先生 (附註(i))	1,030	1,031	882
向 貴集團作短期墊款			
— 黃訓松先生	—	8,785	106

(i) 貴公司董事認為上述關連方交易是在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交易的價格已參考了當時的市價。

(ii)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關連方下列的資產已轉讓及押記予一家在中國的銀行，作為該銀行授予 貴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貸款抵押，貸款金額為人民幣7,616,000元；

- 控股股東黃訓松先生所擁有位於香港的物業；
- 上潤投資擁有位於香港的物業；
- 上潤投資的全部資產；及
- 上潤投資的全部已發行股份。

貸款由上潤投資、上潤、黃訓松先生及馮平女士(黃訓松先生的配偶)作擔保。

貸款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九日悉數償付，上述資產的抵押及擔保已經解除。

(iii)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若干銀行貸款由福州上潤及福建電子所擔保，貸款總額為人民幣18,000,000元。由關連方提供的擔保已於[●]前解除。

(iv)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免費使用由控股股東擁有的專有技術及由福建電子擁有的商標。於二零零八年五月二十一日，上述專有技術及商標的所有權已由控股股東及福建電子以無償代價轉讓至 貴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 (v) 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黃訓松先生為兩筆為數分別人民幣40,000,000元及人民幣55,000,000元的銀行貸款作擔保，該等貸款並無以資產抵押。貴公司董事已確認該項擔保將於[●]前由貴集團的公司擔保替代。

貴公司董事已確認上述交易未來在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後將不會持續。

(c) 關連方的結餘

於結算日，貴集團與關連方的結餘如下：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關連方款項			
— 上潤	1,544	—	—
— 祥達	<u>363</u>	<u>—</u>	<u>—</u>
	<u>1,907</u>	<u>—</u>	<u>—</u>
應付 貴公司股東款項			
— 黃訓松先生	5,641	4,836	5,731
— 王新海先生	<u>4,154</u>	<u>—</u>	<u>—</u>
	<u>9,795</u>	<u>4,836</u>	<u>5,731</u>
應付關連方款項			
— 潘昌馳先生	4,200	—	—
— 上潤	<u>—</u>	<u>12,098</u>	<u>20,413</u>
	<u>4,200</u>	<u>12,098</u>	<u>20,413</u>

關連方的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關連方的結餘將於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前償付。

(d)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下列為貴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付予貴公司董事的款項(載於附註7)及付予若干最高薪酬僱員的款項(載於附註8)：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零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49	1,124	1,827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	2,842	14,01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4</u>	<u>12</u>	<u>29</u>
	<u>453</u>	<u>3,978</u>	<u>15,871</u>

「員工成本」包括酬金總額(見附註5(b))。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28 貴公司的資產負債表

貴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表如下：

	附註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a)	<u>342</u>	<u>342</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b)	<u>7,059</u>	<u>14,036</u>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c)	5,431	11,825
應付關連方款項	(c)	3,877	3,887
其他應付款項		<u>445</u>	<u>2,451</u>
		<u>9,753</u>	<u>18,163</u>
流動負債淨值		<u>(2,694)</u>	<u>(4,127)</u>
負債淨值		<u>(2,352)</u>	<u>(3,785)</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a)	342	342
累計虧損		<u>(2,694)</u>	<u>(4,127)</u>
權益總值		<u>(2,352)</u>	<u>(3,785)</u>

附註：

(a) 貴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時以0.1港元發行了一股股份。同日，黃訓松先生收購了 貴公司的認購人股份。

二零零八年四月三日， 貴公司透過按面值發行及配發3,799,999股股份，與上潤高精密的股東訂立買賣協議，收購上潤高精密全部權益。

(b) 預付款項為 貴公司預付的上市費用。

(c) 應付附屬公司及關連方款項為附屬公司及關連方代表 貴公司支付的上市費用及其他經營費用。

29 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董事在應用 貴集團會計政策時使用的方法、估計及判斷會對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構成重大影響。部分會計政策需要 貴集團在事情尚未明確時應用估計及判斷。

附註22及25內含有關已授出購股權公平值及金融工具的假設及風險因素之資料。其他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範疇如下：

(a) 保修撥備

誠如附註21所解釋， 貴集團根據近期索償的經驗就其所給予自動化技術產品的銷售保修責任作出撥備。由於 貴集團持續提升其產品設計及推出新型號，故近期的索償經驗未必能反映 貴集團就過往的銷售將於未來遭受索償的金額。撥備金額的任何增減均會影響 貴集團往後年度的盈虧。

(b) 減值

貴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資產的賬面值，以決定是否出現減值的客觀證據。當識別出有減值跡象時，管理層會編製貼現未來現金流以評估賬面值與使用價值之間的差異，並作減值虧損撥備。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假設倘出現任何變動，將會令減值虧損的撥備有所增減，繼而影響 貴集團的資產淨值。

呆壞賬減值虧損是根據董事定期審閱賬齡分析及可收回程度評估來作出評估及計提撥備的。董事在評估各個別客戶的信譽度及過往收款記錄時作出相當程度的判斷。

上述減值虧損的增減均會影響日後年度的溢利。

(c) 存貨的撥備

貴集團於各結算日評估存貨的賬面值，以決定存貨是否根據載於附註1(i)的會計政策以成本與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列賬。管理層根據對類似存貨現時的市場狀況及過往經驗估計可變現淨值。倘假設出現任何變動，將會導致以往年度的存貨撇減或撇減的相關撥回金額有所增減，並影響 貴集團的資產淨值。

(d) 稅項撥備

在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某些交易及計算的最終稅務處理和判斷並未明確。倘最終稅項釐定的預期結果屬可能的並能作出可靠的估計，會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作出額外撥備以補足最終稅項釐定的預期結果。然而，最終結果受不明朗因素影響及所導致的負債有可能超過已計撥備。

(e)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直線法於估計使用年期內折舊。 貴集團定期審閱某項資產的使用年期及其殘值(如有)。使用年期及殘值是根據 貴集團就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及經考慮未來預期的科技改變估計。倘早前所作估計出現重大變動，未來期間的折舊費用則予調整。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30 已公佈但尚未於有關期間生效的修訂、新準則及詮釋可能帶來的影響

截至本財務資料的公佈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公佈多項修訂、新準則及詮釋，但尚未於有關期間內生效，而本財務資料並未採納該等修訂、新準則及詮釋。

新發展中，所列者可能與 貴集團業務及財務資料的有關事項如下：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 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部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的呈列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經修訂)	借貸成本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修訂本)	以股份支付的支出 — 歸屬條件及註銷	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適用於收購日期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報告期間的起始日或之後的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修訂本)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修訂本)	金融工具：確認和計量 — 合資格的對沖項目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17號	分配給所有者的非現金資產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		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 或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董事確認 貴集團現正評估該等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於首次應用期間的預期影響。截至目前為止， 貴集團認為應用上述修訂、新準則及新詮釋不大可能會對 貴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D 結算日後事項

以下重大事項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後進行：

(a) 物業估值

為籌備[●]， 貴集團的物業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由獨立測量公司仲量聯行西門有限公司進行重估。

根據有關資產於該日期的賬面值進行的估值，所得重估盈餘約為人民幣5,141,000元。該重估盈餘將不會載入其後所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中。估值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b) 股權架構的變動、貸款協議及優先定期融通額協議

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Fortune Plus與Allied Basic Limited及 貴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Allied Basic Limited同意出售而Fortune Plus同意購買 貴公司15.89%的股權，代價為21,700,000美元。上述股權轉讓之前及之後， 貴集團最終控股持有人並無變動。

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 貴公司與Fortune Plus Holdings Limited（「Fortune Plus」）訂立貸款協議，Fortune Plus是一家根據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關連公司，由 貴公司控股股東所控制。根據該貸款協議，Fortune Plus向 貴公司借入本金額為21,700,000美元的貸款。貸款附帶每年的利息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8%計算，貸款須按要求予以償還。

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 貴公司與標準銀行亞洲有限公司（作為安排商、代理及抵押代理）及英國標準銀行公眾有限公司（作為借款人）訂立優先定期融通額協議（「定期貸款協議」），據此，英國標準銀行公眾有限公司同意向 貴公司提供為數21,700,000美元的定期貸款。貸款附帶每年的利息按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另加8%計算，貸款須分五期等額償還，每年兩期，自二零一零年七月八日開始。

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發展」一節。

貴公司董事確認，欠負Fortune Plus的未償還貸款結餘將於 貴公司股份在聯交所[●]前清還。

(c) 發行可換股債券

二零零九年七月八日， 貴公司向英國標準銀行公眾有限公司發行本金額35,000,000美元的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年利率介乎8%至14%，每六個月須派息一次，償還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七月八日（「到期日」）。

到期日之前，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隨時有權將全部或任何部份的可換股債券兌換為兌換股份（「自願性兌換」），在進行可換股債券認購契約所界定的合資格首次公開售股的情況下，所有未償還本金額會強制兌換為兌換股份（「強制性兌換」）。根據自願性兌換或強制性兌換而發行的兌換股份之數目，將按兌換價每股39.8美元予以釐定，惟須作反攤薄調整。

倘若合資格首次公開售股於到期日尚未進行，可換股債券的未償還本金額連同任何未支付的利息須全數償還，除非之前已兌換為股份或獲贖回者則除外。

二零零九年七月十七日， 貴公司將福建上潤的註冊及繳足資本由13,000,000美元增至20,000,000美元，從而將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的部份款項注入福建上潤。

本資料集為初稿，當中所載信息並不完整，並可予更改。本資料集必須與其封面所載之「警告」一節一併閱讀。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發行可換股債券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歷史及發展」一節。

E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公司或任何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概無編製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的法定財務報表。

此致

中國高精密自動化集團有限公司
新鴻基國際有限公司
列位董事 台照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謹啟

[日期]